

证券代码：300260

证券简称：新莱应材

公告编号：2017-065

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以及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——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新莱应材；股票代码：300260）自2017年10月16日（周一）开市起停牌。公司分别于2017年10月16日、2017年10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了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1）、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4）。

经公司确认，本次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分别于2017年10月26日、2017年11月2日、2017年11月9日、2017年11月15日、2017年11月22日、2017年11月29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5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0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1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延期复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2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3），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4）公司股票自2017年11月29日开市起按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相关资产的尽职调查、审计等工作正在开展，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各类文件也正在准备之中。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

召开会议，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。因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利益，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为准。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2月5日